

证券代码：002375

证券简称：亚厦股份

公告编号：2018-013

##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份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亚厦股份	股票代码	00237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戴轶钧	任锋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沙秀路 99 号亚厦中心 A 座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沙秀路 99 号亚厦中心 A 座	
电话	0571-28208786	0571-28208786	
电子信箱	yasha_002375@163.com	yasha_002375@163.com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 （一）公司的主要产品及经营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为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建筑幕墙工程、互联网家装、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设计和施工。公

司作为中国建筑装饰行业领跑者，充分发挥企业标杆作用，推动产业化进程，引领科技创新，致力于打造“一体化”大装饰蓝海战略，在大型公共建筑装修、高端星级酒店、高档住宅精装修和建筑智能化工程领域独占鳌头。公司是行业首家“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全国重合同守信用单位”、“全国建筑装饰行业首批 AAA 信用等级企业”、“亚太最佳上市公司 50 强”，拥有建筑装饰行业唯一一家国家住宅产业化基地、国家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和 CNAS 实验室。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秉承以“做精、做专、做强、做长”为经营理念，将“让客户的等待变成期待”作为企业使命，以“诚信务实、艰苦奋斗、创新变革、感恩怀德”为核心价值观，严格落实“以营销为龙头、以生产为命脉、以设计研发为核心”的战略方针，致力于成为以技术研发为核心、工业制造为平台、产业服务为导向的建筑装饰行业领跑者。

报告期内，公司沿着“管理标准化，业务专业化，服务职业化”的方向探寻，坚持稳中求进，聚焦创新转型，致力品质提升，强化风险管控，企业发展得到进一步提升。公司在相继承接施工“北京 APEC 峰会、杭州 G20 首脑峰会主会场”的基础上，又担纲重任，装饰施工厦门金砖五国峰会主会场。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目前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如下：

### 1、业务承接模式

公司设计、施工承接一般通过招投标模式（公开招标、邀请招标）和主动承揽模式两种方式。对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规定的必须进行招投标的项目和甲方（业主）要求进行招标的项目，公司组织有关人员进行招标。对于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规定的必须进行招投标且甲方（业主）不要求招投标的部分项目，由公司业务员开拓业务渠道并进行业务联系。

### 2、采购模式

公司对外采购的主要材料包括标准品、非标准品、石材和木制品等建筑装饰材料。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项目所需材料的采购模式分为三种：①集中采购模式：集采中心按照项目材料使用计划，从公司合格供应商资源库的供应商中选择优质供应商，通过招标或议价模式，选择符合项目实际要求的供应商，并与供应商签订材料采购合同，由其供应材料。②甲指乙供采购模式：项目材料为甲方（业主）指定品牌、供应商的，由集采中心与指定品牌供应商通过议价谈判后，并与供应商签订材料采购合同，由其供应材料。③甲供材料采购模式：材料由甲方（业主）自行采购，材料采购合同由甲方与供应商签订，公司只负责施工。

公司项目施工所需的辅材辅料/物料、零星材料由于采购灵活度高、金额小，一般需在项目当地采购，故由公司集采中心授权分公司或项目部材料员进行采购。

### 3、施工模式

公司采用项目经理负责制的精细化施工管理模式。项目合同签订后，工程管理中心根据项目性质、项目经理过往施工经验等方面因素，选拔合适的项目经理，项目经理再根据合同及项目情况组建项目团队，团队成员包括技术员、安全员工、质检员、资料员、预算员、采购员和一大批优秀的、经验丰富的一线施工人员等。具体施工过程中，公司也与具有资质的劳务分包公司签订《劳务分包协议》，劳务分包公司派

出部分施工人员在项目团队主要人员的组织管理下进行施工，确保项目顺利进行。

#### 4、竣工验收和资金结算模式

对于已按照设计文件规定的内容建成、符合验收标准的工程项目，公司将依据施工图、设计变更单、工程联系单等资料组织竣工验收。公司的工程款结算流程分为工程预付款、工程进度款、竣工验收、竣工决算款及质量保证金等阶段，具体结算情况根据完工进度和合同约定而定。

### （二）公司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06,879.7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48%；实现营业利润 41,309.28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1.9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35,768.69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2.02%；实现基本每股收益 0.27 元。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1,993,587.08 万元，同比增长 6.4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748,217.66 万元，同比增长 4.24%。公司业绩驱动主要因素如下：

#### 1、行业平稳发展推动因素

2017 年，在改革开放深入推进、经济结构加快调整、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深入实施和宏观政策效应不断释放等共同作用下，国民经济运行缓中趋稳，稳中向好。对于建筑装饰行业而言，一方面，受经济结构性改革和国家分类调控房地产政策变化的影响，近两年房地产市场呈现了较大波动的状态，房地产行业集中度提升，对建筑装饰行业业务结构、新签订单、开工速度、回款速度产生了一定的影响。另一方面，新型城镇化和“一带一路”的深入推进、各省市加快推进住宅全装修以及国民消费升级也给装修行业带来了新的发展机遇。

#### 2、公司自身优势

公司以技术创新推进转型升级，走“建筑工业+建筑信息化+互联网”的特色之路，全面提高工程项目的科技含量，加速推进装饰工业化进程；公司抓住家装行业快速发展契机，加快互联网家装推进力度，并完善互联网家装服务平台及供应链物流建设。公司聚焦装饰主业，深耕区域市场，积极拓展 PPP、EPC、BOT 等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抓住当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有利时机，主动调整业务结构，加快互联网家装、智能家居、建筑 3D 打印等业务的开拓，不断提升管控水平和工程质量，同时，抓住企业提质增效和行业转型的重要技术节点开展科技创新，推动行业主导技术与商业模式的升级换代，形成新的竞争优势。公司通过集中采购控制成本，提高管理效率，提升综合竞争力。公司积极抓住“一带一路”机遇，公司以自有资金 190 万美元的价格增资收购自然人股东商庆龙持有的亚洲建设 67% 股权，加快“走出去”步伐。公司紧随国家“全装修”、“装配式建筑”、“长租公寓”政策，在政府引导下、公司自主创新，成为住建部公布的第一批装配式建筑示范产业基地。

### （三）公司所处行业分析及行业地位

#### 1、装饰行业基本情况介绍

建筑装饰行业是建筑行业的重要组成部分之一，与房屋和土木工程建筑业、建筑安装业并列为建筑业的三大组成部分。近年来，伴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增长、城镇化步伐加快，我国房地产、建筑业持续增长，

建筑装饰行业显现出巨大的发展潜力。建筑装饰行业虽然总体市场规模大，但其进入门槛相对较低，市场集中度依然较低，行业整体呈现出“大行业，小企业”的局面。

“十三五”时期，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经济结构优化升级，驱动力由投资驱动转向创新驱动。以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为核心的全面深化改革进入关键时期。新型城镇化、京津冀协调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和“一带一路”建设，形成建筑业未来发展的重要推动力和宝贵机遇。

2017 年我国经济实力实现新跃升。国家统计局公报显示，2017 年全社会建筑业增加值 55,689 亿元，比上年增长 4.3%。全国具有资质等级的总承包和专业承包建筑业企业实现利润 7,661 亿元，增长 9.7%。其中国有控股企业 2,313 亿元，增长 15.1%。2017 年固定资产投资价格上涨 5.8%。去年我国共建“一带一路”取得积极成效，“一带一路”建设进入全面务实合作新阶段。其中，我国企业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承包工程业务完成营业额 855 亿美元，比 2016 年增长 12.6%，占对外承包工程业务完成营业额比重为 50.7%。

## 2、行业发展阶段和周期性特点

建筑装饰行业的发展与国民经济的发展水平密切相关，我国快速发展的经济为建筑装饰行业的发展提供了坚实的基础。同时，不可逆转的城市化进程为我国建筑装饰行业创造了持续的、巨大的市场需求，支撑着建筑装饰行业的持续高速发展。

尽管当前因宏观经济形势的影响，建筑业增速有所放缓，作为建筑业支柱产业之一的建筑装饰行业也受到了不小挑战。但伴随我国经济的持续快速增长，城镇化进程加快，除了人口转移带来的增量需求，城市群发展作为推动未来我国新型城镇化的主体，相配套的生活、交通、商业等基础设施和空间的建设需求广阔，也必将为建筑装饰行业市场带来巨大的活力。

与此同时，2017 年 5 月住建部正式批准《建筑信息模型施工应用标准》为国家标准，编号为 GB/T51235-2017，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BIM 标准的出台，必将加快推动 BIM 技术的应用落地，促进建筑企业的信息化建设，推动传统建筑业转型升级。“互联网+”、“万物互联”等全新发展理念和新兴商业模式的实践，充分发挥互联网、物联网技术在生产要素配置中的优化和集成作用，亦将有助于提升建筑装饰企业的创新力和生产力，大大增强建筑装饰行业发展的深度和广度。

十九大关于《中国共产党章程（修正案）》的决议明确提出，将推进“一带一路”建设等内容写入党章。自 2017 年以来，“一带一路”的建设工作已进入黄金发展期，中国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经济往来合作将更加密切。随着“一带一路”战略加快，凭借丰富的建设经验与良好的项目口碑，我国交通基建企业可顺势“出海淘金”，扩大海外业务。“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基础设施建设落后，基建需求旺盛，根据亚洲开发银行最新报告显示，2016 年到 2030 年间，亚洲地区基建需求预计将超过 22.6 万亿美元（不考虑气候变化），年均基建需求超过 1.5 万亿美元。各国将继续保持对基础设施的投入，基建发展会延续稳步上升的趋势，“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市场将继续成为对外承包工程行业发展的增长点和驱动力，我国建筑装饰企业“走出去”迎来黄金发展期。

2017 年 11 月，住建部公布第一批装配式建筑示范城市和示范产业基地。住建部此次公布第一批示范城市、企业，拉开了装配式建筑的序幕，表示国家将积极推进装配式建筑发展，建筑业转型升级在即。随

着装配式建筑、全装修政策和长租公寓的推进，以精装房交房的楼盘比例面临快速提升趋势，行业需求将迎来大幅增长。

整体来看，本公司所处的建筑装饰行业处于持续稳步发展的阶段。

针对行业未来发展趋势和周期性特点，公司将结合公司实际，通过产业转型升级、延伸产业链、提升管理效率来突破需求，充分利用 PPP 模式、装饰总承包模式、一带一路、住宅全装修政策、装配式建筑、长租公寓带来的红利。

### 3、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

报告期，公司连续 12 年蝉联“中国建筑装饰行业百强企业第二名”，亚厦幕墙连续 5 年蝉联“中国建筑装饰行业百强企业第三名”，是“AAA”级信用单位。同时，还荣获“2016 年度建筑综合实力十强企业”、“2017 中国上市公司诚信企业百佳”等荣誉。报告期，公司共荣获 6 项“鲁班奖”、27 项“全国建筑工程装饰奖”、84 项“全国建筑装饰科技示范工程奖”等多个国家级优质工程奖。截止 2017 年末，公司共荣获鲁班奖 32 项，国家优质工程银奖 15 项，全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含设计类）259 项，全国建筑装饰科技奖 600 项，全军金奖工程（含设计类）61 项，省级优质工程 2158 项，获奖数量在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	9,068,796,959.61	8,936,853,530.47	1.48%	8,968,523,682.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7,686,893.36	319,293,887.95	12.02%	572,226,282.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4,690,324.57	288,607,091.55	9.04%	561,295,708.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819,244.48	154,258,645.83	2.96%	32,930,319.7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24	12.50%	0.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24	12.50%	0.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8%	4.52%	0.36%	8.55%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资产总额	19,935,870,808.13	18,723,776,347.90	6.47%	18,416,258,263.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482,176,555.84	7,178,089,522.40	4.24%	6,944,949,848.14

####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604,332,943.35	2,453,811,658.47	2,181,694,454.71	2,828,957,903.08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060,978.26	103,678,854.40	124,018,039.19	55,929,021.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2,565,534.71	100,689,720.09	116,006,490.60	25,428,579.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3,084,425.41	297,232,337.49	-95,996,570.32	840,667,902.7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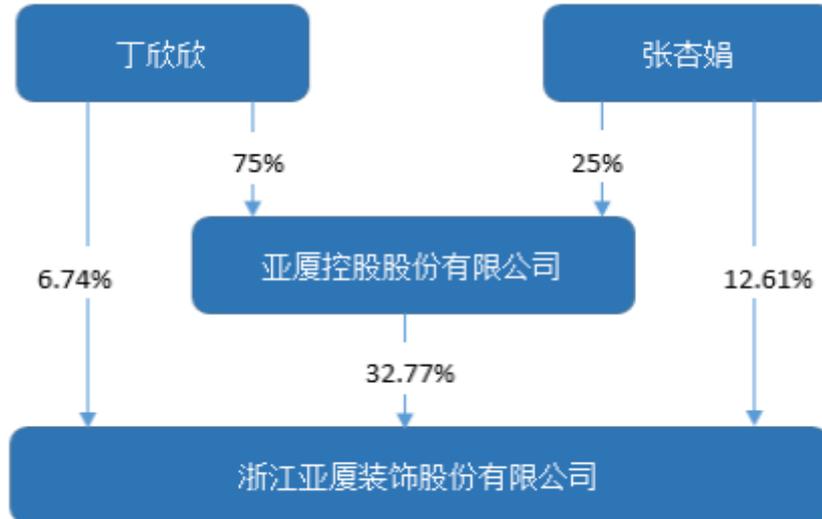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2,34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2,34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亚厦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77%	439,090,032	—	质押	229,874,872	
张杏娟	境内自然人	12.61%	169,016,596	—	质押	42,290,000	
丁欣欣	境内自然人	6.74%	90,250,107	67,687,580	—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3%	16,469,397	—	—	—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12%	15,016,200	—	—	—	
王文广	境内自然人	0.77%	10,331,280	7,748,460	质押	1,970,000	
丁海富	境内自然人	0.76%	10,158,559	7,618,919	质押	2,650,000	
金曙光	境内自然人	0.72%	9,683,518	—	—	—	
谭承平	境内自然人	0.70%	9,399,741	—	质押	9,399,741	
严建耀	境内自然人	0.64%	8,554,914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丁欣欣和张杏娟夫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合计持有亚厦控股有限公司 100% 股份；2、王文广先生为丁欣欣先生之表弟；3、除上述实际控制人或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亚厦控股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337,179,885 股外，还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01,910,147 股，实际合计持 439,090,032 股。						

#####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装修装饰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6 号--上市公司从事装修装饰业务》的披露要求

#### (1) 经营工作简要回顾

2017 年，受益于国家对民生基础设施投资的持续投入、房地产行业销售大幅增长、住宅精装修比例要求提高、大力培育长租公寓市场等一系列利好因素，装饰行业需求有所回暖，但细分市场表现有所差异。其中公装行业整体需求平稳，竞争趋于激烈；住宅精装修行业受益于全装修和长租公寓政策，需求面临加速增长；个人家装市场庞大但现阶段仍有赖于精细化管理；定制精装还处于探索阶段的补充市场。报告期内，面对国家鼓励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加快推进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全装修和长租公寓等政策的不断推进、“一带一路”政策推动下海外市场业务增加等政策和市场的重大变化，公司在董事会的领导下，

紧紧围绕战略规划，顺应变革，迎难而上，积极进取，充分发挥公司作为建筑装饰行业龙头企业具备的品牌优势、专业施工优势、全产业链配套优势、科研创新优势和人才优势，顺利完成了年度经营目标及各项重点工作。

2017 年，公司增资收购塔吉克斯共和国亚洲建设有限公司 67% 股权，为开拓海外市场打开新的通道。成立了美居事业部，打造了高端别墅精装的领导品牌，与公司旗下的蘑菇加形成高、中搭配，全面开拓家装市场。公司共荣获“鲁班奖”6 项、“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27 项、“科技示范工程奖”84 项。公司还荣获了中国品牌价值 500 强、中国上市公司诚信企业百佳、中国上市公司诚信品牌、最具投资潜力上市公司、中国十强室内设计机构等荣誉，并被住建部认定为国家第一批“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

在行业竞争日趋激烈的形势下，公司坚持成就客户，创新变革的理念，订单质量大幅提升，业务开拓取得了较大的突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90.69 亿元，同比增长 1.4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8 亿元，同比增长 12.02%。公司营业总收入和净利润变化的主要原因：优化业务结构，持续创新管理，新签订单保持稳步增长，订单质量显著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坚持稳中求进，聚焦创新转型，致力品质提升，强化风险管控，企业发展得到进一步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的重点工作及亮点：

### 1) 深耕主业，优化业务结构，企业保持稳健发展

①坚持主业，致力品质提升，企业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不断提升。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保持发展初心不变，坚持建筑装饰、建筑幕墙主业，2017 年，公司在相继承接施工“北京 APEC 峰会”、“杭州 G20 首脑峰会主会场”的基础上，又担纲重任，装饰施工了厦门金砖五国峰会主会场。这些项目的打造，让亚厦成为了国家重大标杆形象项目建设的专业户，更是代表了中国建筑装饰行业的最高水平。此外，2017 年，公司还先后承接了一大批高精尖、大体量的工程项目，如：北京城市副中心、北京中国尊、石家庄国家会展中心、沈阳宝能环球金融中心幕墙（高度为 568 米）、上海浦东国际机场、南京垂直森林 EPC 项目（单个合同为 8.5 亿），这些代表工程为公司赢得了一大批信誉好、实力强的回头客，同时在社会上赢得了良好的口碑和美誉度。

②积极推进工程总承包（EPC）模式，加快企业转型升级。

EPC 作为新型的项目管理模式，不仅是未来建筑装饰市场的大趋势，更是公司未来的重要发展战略之一。公司已相继施工和承接了扬子科创中心、瑞岭国际商业广场、垂直森林等多个 EPC 项目，累计合同总金额近 25 亿，现已成为这个细分市场的领跑者。公司未来将继续充分发挥这个先发优势，大力拓展 EPC 项目，向工程总承包（EPC）模式积极迈进，并将其定位为未来重要发展战略。

### 2) 实现管理精细化、科学化和人性化，提升管理效能

①公司制度和信息化建设初显成效。2017 年公司制订、修订和完善内部管理制度 50 个，制度体系化建设在 2016 年的基础上进行了更迭，在业务标准化上迈进了一大步。此外，公司还正式启动了集团信息化项目，随着信息化的推进，将进一步体现效率提升、管理优化、职责规范等方面的显著进步。

②引入管理咨询公司，借助“外脑”提升价值。公司引入国际知名的管理咨询公司，开展人力资源体系提升项目，为亚厦员工的职业发展、薪酬优化奠定了基础。

③明确了未来五年战略规划，并在此基础上进一步优化了组织架构和管理架构。2017 年，公司组建了战略规划小组，专题研讨了亚厦未来的战略目标与目标指引的各项业务举措，并在战略规划的指引下完善了管理架构，明确了后台部门需要提供的各项支撑与保障，在风险把控、专业职能支持与服务、资源优化配置等方面，发挥了更大的价值。

### 3) 新业务顺利推进，企业战略转型初见成效

①积极布局装配式装修，符合产业发展大方向。公司是住建部认定的国家第一批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成为迄今为止国内唯一一家同时被住建部认定为“国家住宅产业基地”和“国家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的装饰企业。仅 2017 年度，公司在建筑装饰装配化知识产权相关领域共申请专利 598 项，被浙江省科技厅评为浙江省内的 32 家评审优秀的研究院之一，成为极具潜力的装配式装修龙头企业，未来有望借助装饰工业化技术实现产能供给对订单需求快速响应，从而实现公司在装饰领域跨跃式发展。

②家装业务快速增长，行业影响力持续提升。2017 年，蘑菇加借助亚厦品牌口碑、渠道与品质优势，通过直营与运营加盟双轮驱动模式，线上+线下的营销方式，实现家装业务持续快速成长。全年新签订单 10,837 万元，较去年同比增长 174%。截止 2017 年末，共设体验店 22 家，其中加盟店 20 家，自营店 2 家。2017 年，蘑菇加先后组织了 20 余场营销活动，通过媒体宣传、线下引流、内部推荐等方式，累计引流到场约 1000 组客户，品牌辐射人次超 20 万，并先后获得互联网+家装领航企业、首批浙江省住宅全装修产业链示范企业、中国建筑装饰行业互联网+最具影响力机构、浙江用户最关注互联网家装公司品牌等荣誉，蘑菇加在家装行业的品牌影响力和美誉度持续提升。

③盈创建筑科技有限公司实现盈利，3D 打印商业化显成效。2017 年，盈创举行了“盈创 3D 打印建筑全球战略合作模式”新闻发布会，响应国家“一带一路”走出去倡议，携手全球资源，建立盈创全球 3D 打印建筑发展模式，实现全球 3D 打印建筑定制化，进入迪拜、沙特、老挝、马兰西亚、香港等市场，开启“一带一路”征程。2017 年 10 月，携手 AECOM 公司全球各地办公室的设计师，拓展了“海岸河岸生态修复系统、灾害应变系统、云站立体停车空间、防噪音墙体等八种”应用领域，大大拓宽了 3D 建筑打印的应用范围。

④智能建筑发展稳健，整体服务能力和核心竞争力显著提升。2017 年，万安智能全面拓宽市场、布局软件平台新业务和加强企业管控两个核心，突出设计咨询、系统集成、产品销售和软件平台四个重点业务板块，承接了山东淄博黄金城智慧城镇项目、厦门新机场智慧管廊项目、厦门金砖会议场馆等代表性项目，并成功中标 5.8 平方公里恒大海花岛智慧规划，进一步夯实了万安智能集顶层设计、软件平台、硬件集成、运营服务于一体的整体服务能力，核心竞争力显著提升。2017 年，万安智能获得重点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企业称号，并连续 13 年被评为全国智能建筑行业 50 强、全国智能建筑行业十大品牌、中国智能建筑行业最具影响力品牌等荣誉。

### 4) 以人为本，以价值为导向，构建全新的企业人力资源体系

2017 年 12 月，公司办公大楼—亚厦中心正式启用，标志着公司发展迈入了全新时期！踏上了新征程！公司以此为契机，提出新的人才战略，除了要招人、育人、留人，更要实现“成就人”的人才理念。公司引入专业管理咨询公司，开展人力资源体系提升项目，为亚厦员工的职业发展、薪酬优化奠定了基础。员工在亚厦内部的职业发展将“有通道”、“有阶梯”、“有标准”、“有保障”。为广大的年轻“亚厦人”、为那些愿意与公司共同成长的骨干员工，提供更为广阔的发展通道与发展机会。

在人才梯队培训建设方面，2017 年，公司组织了“营销骨干班”、“匠心训练营”、“高层夏令营”、“内训师认证”、“价值观提炼”等涵盖通用课程和专业技术技能在内的 186 项培训课程，共计 6266 人参与培训，累计完成 1153 培训课时。

### 5) 加大创新引擎带动，助推企业转型升级

报告期内，公司坚定不移地以技术研发和科技创新助推企业转型升级。公司建筑装饰工业化研发项目上稳步推进，在技术研发、产品开发、产学研合作、规范标准编制、信息化建设和产业化领域取得重大进展，被住建部认定为国家第一批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为进一步推动建筑工业化的发展，公司与清华大学强强联合，在装配式建筑领域达成战略合作，共同推动建筑工业化发展，并计划在 2018 年联合成立建筑工业化研究中心，在技术研发、产业合作等方面通过优势互补，进行合作。

2017 年度，公司在建筑装饰工业化知识产权相关领域共申请专利 598 项（其中发明专利 135 项），公司选送的 8 项建筑装饰工业化新产品均通过浙江省科技厅组织的新产品鉴定，公司研究院从 371 家省级重点企业研究院中脱颖而出，被浙江省科技厅评为省内仅有的 32 家评审优秀的研究院之一，公司被评为浙江省高新技术行业十强。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已经获得专利 850 项（其中发明专利 58 项），软件著作权 34 项。参股公司盈创科技拥有 133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19 项）。2017 年，公司主编协会标准 4 项、参编国家标准 1 项、参编行业标准 11 项、参编协会标准 13 项。

## （2）公司工程施工模式介绍

### 1) 公司实施工程项目的主要业务模式及风险

公司项目主要为自行施工，在项目管理上公司采取直营管理模式，即公司直接分派项目管理团队管理每个项目，所有项目管理人员均为公司在编人员，工程材料由公司集采中心统一采购，所有进出项目资金由公司直接支付。

直营管理模式采用复合矩阵组织结构管理模式，由公司配置充足的项目施工、质量、安全、材料、技术等管理人员，对项目质量、安全、进度控制等采取多维度的管理形式，能有效控制项目质量、进度、安全文明施工、成本等，履约能力强，能提供给客户较好的服务，有利于树立公司品牌形象、增加客户满意度、增强合同定单的延续性。但项目管理模式也存在一定的风险，主要表现为：

①决策周期长。项目所有费用和重大决定均需要通过公司的制度流程逐级审批，有大量的项目决策和决定需要公司决策，导致决策时间较长。

②重理风险。一个项目既受到项目的管理指令也受到相关职能部门的指令，存在多重管理的风险，无

形中增加了管理成本和降低了执行效率。

③资金风险。工程项目各个环节和不同时期，均存在资金风险。

## 2) 工程项目分包及自行施工情况介绍

2017 年亚厦装饰承接了包括住宅、酒店、办公、公建、商场、EPC 模式、其他等多类型的业务，涉及全国各个省市。公司装饰项目 2017 年在建项目 626 个,完工项目 292 个，公司对项目从成本、进度、质量、安全等方面进行把控，项目进展状态良好，公建和 EPC 项目有大幅提升。幕墙项目除现场安装实行劳务分包其余项目均自行施工，幕墙项目劳务专业分包占业务的 25%。

## 3) 项目质量控制体系情况介绍

公司认真执行国家颁布的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的规章制度，秉承“质量是企业生存和发展之命脉”的宗旨，学习和推广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坚持“一流的施工，一流的管理”的总指导思想，从全面质量管理、全过程质量管理和全员参与质量管理三个方面建立了适合企业发展的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

公司质量控制执行标准主要包括：（1）行业标准：《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 GB50210》、《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 JGJ59》；（2）公司标准：《质量安全检查管理办法》、《项目质量、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责任书》、《建筑装饰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 Q/YSJ13001-2015》、《项目策划管理规定》、《项目实施计划管理》、《装饰工程技术资料标准表单填写手册 Q/YSJ07001-2015》、《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安全管理台账填写手册 Q/YSJ13002-2015》。

公司在质量控制措施方面，主要采取以下方式：（1）施工前提前做好施工质量计划的编制和审批；（2）在施工过程中针对项目设置的质量控制重点部位加强控制；（3）施工阶段做好施工技术控制、施工准备控制和工程质量检验验收控制；（4）实行工程质量月度和季度检查，提出整改措施，编制安全质量简报，通过“PDCA”循环原则，不断改进和完善自身管理水平。

##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建筑装饰工程	6,030,790,032.36	274,708,544.81	13.90%	17.35%	29.42%	1.71%
幕墙装饰工程	2,290,701,490.23	104,343,754.23	10.87%	-19.22%	-10.91%	-1.99%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5月2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并要求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新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新准则进行调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从总额法改为允许采用净额法，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递延收益的摊销方式从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改为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配，并修改了政府补助的列报项目。2017年1月1日尚未摊销完毕的政府补助和2017年取得的政府补助适用修订后的准则。对新的披露要求不需提供比较信息，不对比较报表中其他收益的列报进行相应调整。

本集团对报告期内财务报表的列报进行了相应调整，具体调整如下：

单位：元

受影响的项目	本期	上期
其他收益	4,209,365.95	--
营业外收入	-4,209,365.95	--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反映企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相应的删除“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项下的“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项目，反映企业发生的营业利润以外的收益，主要包括债务重组利得或损失、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公益性捐赠支出、非常损失、盘盈利得或损失、捐赠利得、流动资产毁

损报废损失等。要求对 2017 年度比较报表的列报进行相应调整

本集团对报告期内财务报表的列报进行了相应调整，具体调整如下

单位：元

受影响的项目	本期	上期
资产处置收益	1,297,136.51	-68,288.12
营业外收入	-2,335,860.44	-1,250,744.10
营业外支出	-1,038,723.93	-1,319,032.22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本集团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亚厦产业园吸收合并本公司子公司浙江亚厦木业制造有限公司。

本年度，本公司清算并注销子公司辽宁亚厦装饰有限公司和宁波亚厦装饰有限公司。

本年度，本公司新设子公司浙江亚厦物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浙江全品建筑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 对 2018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丁海富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